

GF —1999—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发包人（全称）：正阳县教育局

承包人（全称）：河南鑫鼎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正阳县教育局关于第三幼儿园增加室外消防设施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正阳县教育局关于第三幼儿园增加室外消防设施项目。

2. 工程地点：正阳县境内。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 工程内容：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5. 工程承包范围：

正阳县教育局关于第三幼儿园增加室外消防设施项目。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3月6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5月4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拾玖万伍仟元整（¥ 795000.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叶辉 执业证书: 豫 241141563268。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结算价的3%，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质保期满后退还。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3 月 6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正阳县教育局 签订。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字/盖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四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二 份，承包人执 二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11724337235251K

地 址：_____

地 址： 正阳县真阳镇西二环路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 4636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 李兵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 0396-8917996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正阳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 1715022909045066311